

证券代码：831940

证券简称：网高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3月2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刘雄飞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由于公司股东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内部职位调整，公司董事吴凯先生辞去其所任董事职务。根据有关规定，提名刘雄飞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雄飞，男，1990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江西理工大学应用科学学院金融学专业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、证券从业资格。

工作经历：

2013年5月-2015年1月 任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事业发展部经理；

2015年1月-2018年12月 任子沐（北京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基金经理；

2018年12月-2021年3月 任北京奎斯特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；

2021年4月-2023年3月 任影都文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融资部副经理、兼任影都之星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；

2023年4月-至今 任北京市文化创新工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岗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选举新任董事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7日